

证券代码：300422

证券简称：博世科

公告编号：2017-101

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文南召集，并于2017年8月18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在广西南宁市高新区总部路1号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一期A12栋二楼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全体监事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和审议程序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，认为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，且真实、完整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》使用募集资金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认为：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能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。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文件进行的合理调整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8月28日